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3-42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安药业	股票代码	0023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盛捷	赵秀丽	
办公地址	湖北省潜江市经济开发区广泽大道 2 号	湖北省潜江市经济开发区广泽大道 2 号	
电话	0728-6204039	0728-6204039	
电子信箱	tzz@chinataurine.com	tzz@chinataurin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8,438,052.77	826,907,037.44	-3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126,324.70	116,592,224.01	-5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12,164,917.17	108,783,673.06	-88.82%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111,289.83	134,178,943.01	18.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0	-5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0	-5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6.05%	-3.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53,453,502.00	2,424,179,175.81	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51,235,632.44	2,017,376,834.24	1.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8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勇	境内自然人	21.54%	63,468,000.00	47,601,000.00		
黄冈永安药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10,529,232.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8%	7,610,350.00			
大连市同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2,730,800.00			
宋颂	境内自然人	0.81%	2,384,850.00			
周慧	境内自然人	0.77%	2,278,050.00			
路艳斐	境内自然人	0.76%	2,226,100.00			
周永革	境内自然人	0.47%	1,380,000.00			
西安向日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一向日葵雨露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1,370,600.00			
王建华	境内自然人	0.44%	1,306,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陈勇先生系黄冈永安控股股东；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美国诉讼案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收到由湖北省汉江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美国特拉华联邦地方法院民事诉讼传票及关于专利侵权的起诉状。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美国特拉华联邦地区法院法官于 2023 年 6 月 9 日（美国时间）批准的《关于不侵犯 10,040,755 号和 10,961,183 号美国专利的规定和裁定》文件，该文件裁定公司用于制造牛磺酸的工艺没有侵犯针对第 10,040,755 号专利和第 10,961,183 号专利所提出的指控。上述文件的批准，对公司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继续就剩余专利纠纷事项进行积极应诉，以维护公司的正当权益和投资者利益。具体内容见 2023 年 6 月 13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美国特拉华联邦地区法院的专利诉讼进展公告》（2023-34）。

2、关于控股子公司武汉美深与健美生签署的销售运营转让协议履行完毕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加拿大健美生经销合作期届满及签订〈中国区域产品销售转让条款说明书〉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美深与加拿大健美生（英文名：JAMIESON LABORATORIES LTD.，以下简称“加拿大健美生”）、健美生保健产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美生上海”；“健美生上海”与“加拿大健美生”一并，以下统称“健美生”）签订《中国区域产品销售转让条款说明书》（以下简称“条款说明书”），将武汉美深与加拿大健美生签署的经销协议到期日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经销协议期满后，加拿大健美生基于自身全球战略的需要收回武汉美深在中国大陆经营健美生产品的专营权，并对武汉美深几年来在中国区域内销售运营健美生产品时形成的有形和无形资产进行回购，为此在满足相关条件的前提下，向武汉美深支付如下款项：（1）加拿大健美生累计支付 895 万加元，其中 775 万加元为武汉美深交接资产转让及过渡期提供的总体支持款项，120 万加元为武汉美深提供的过渡支持服务款项；（2）健美生以“净成本”向武汉美深回购满足条件的健美生品牌库存产品，具体金额以“资产转让日”双方认可的库存清单计算为准。健美生与武汉美深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正式签订了《销售运营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协议签订后，上述“条款说明书”将被本次转让协议终止。报告期内，健美生已按转让协议约定陆续支付了相关款项，目前该转让协议已履行完毕。具体内容见 2022 年 11 月 4 日及 2023 年 1 月 2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加拿大健美生经销合作期届满及签订中国区域产品销售转让条款说明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64）、《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健美生签订销售运营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等相关公告。

3、公司完成对黄冈日化进行增资的情况

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对黄冈日化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公司将成为黄冈日化新进股东，并持有其 6.5217% 的股权。2023 年 7 月 17 日，黄冈日化完成了增资及股权变更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见 2023 年 5 月 24 日及 2023 年 7 月 18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31）、《关于参股公司黄冈永安日用化工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8）等相关公告。

4、公司拟扩建年产 4 万吨牛磺酸食品添加剂项目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扩建年产 4 万吨牛磺酸食品添加剂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5 亿元人民币扩建年产 4 万吨牛磺酸食品添加剂项目。目前，该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文件，公司正严格按照环评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项目管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具体内容见 2021 年 12 月 3 日及 2023 年 2 月 2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扩建年产 4 万吨牛磺酸食品添加剂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62）、《关于取得年产 4 万吨牛磺酸食品添加剂扩建项目环评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等相关公告。

上述重要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